

河北中振博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7年6月15日，电话通知。

2、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6月23日10:00-11:00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5、会议召集人：董事长赵美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赵美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本次会议为董事会临时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5人，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0人。

二、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风险低、流动性强、短期（不超过一年）的银行理财产品，滚动金额不超过 2000 万元。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河北中振博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8）。

2、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全体董事不需要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对外投资未达到最近一年年末经审计总资产的 30%，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目录

《河北中振博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北中振博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26 日